

关于横峰县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5 年 2 月 28 日在横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刘永峰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书面报告横峰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县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宝贵意见。

一、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下，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有效应对各种风险挑战，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执行情况如下：

（一）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6547 万元，比上年增收 16729 万元，增长 18.6%；地方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89.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项目执行情况：税收收入完成 95751 万元，比上年增长 37.6%，其中：增值税 55562 万元，比上年增长 28.2%，主要是再生资源行业税收增长；企业所得税 13576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3.9%，主要是工业产

业效益显现，利润增加；个人所得税 950 万元，比上年下降 46.1%，主要是 2023 年有个人采矿权转让产生的一次性税收；城建税完成 8624 万元，比上年增长 52.3%；房产税 2409 万元，比上年增长 44%；印花税 3618 万元，比上年增长 0.1%；契税完成 597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18.1%；其他各项税收收入 5033 万元，比上年增长 20.6%。非税收入完成 10796 万元，比上年下降 46.7%。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4935 万元（包括上级补助、调入资金、一般债券转贷收入等安排的支出），比上年增长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985 万元，比上年下降 3.4%；公共安全支出 10114 万元，比上年下降 2.9%；教育支出 45246 万元，比上年增长 2.4%，主要是加大教育事业投入；科学技术支出 7476 万元，比上年增长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60 万元，比上年增长 2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15 万元，比上年下降 1.3%；卫生健康支出 12274 万元，比上年下降 23.6%；节能环保支出 3582 万元，比上年增长 26.1%；城乡社区支出 16600 万元，比上年下降 8%；农林水支出 5094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1%；交通运输支出 18816 万元，比上年增长 37.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37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9.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866 万元，比上年下降 2.4%；住房保障支出 6867 万元，比上年下降 0.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8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4.2%；债务付息支出 4455 万元，比上年增长 1.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3570 万元，比上年减收 8319 万元，下降 10.2%，主要是土地市场不景气，土地出让收入下降较多；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8580 万元，比上年增支 37059 万元，增长 40.5%，主要是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8006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998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802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4235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769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6537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3771 万元，滚存结余 25970 万元。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 万元。

（二）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66322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5345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509771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 574677.7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52349.79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422328 万元。债务余额控制在上级核定的债务限额内，风险总体可控。

2024 年，我县地方政府债务到期本金 3402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203 万元；专项债务 29823 万元；应付利息 1407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454 万元；专项债务 9620 万元。政

府债务到期本息均已及时足额兑付。

（三）2024 年财政工作情况

2024 年以来，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相关决议精神，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等各项工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财政保障。

1. 狠抓挖潜创收，夯实财政保障基础。一是组织收入有新突破。坚持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强化税源分析研判和收入调度，加强与经开区、税务、商务、工信等多部门联动，强化重点税源监测，建立税源信息台账，动态分析、研判收入形势，持续抓好重大项目和重点企业跟踪管控，确保税收收入及时完成入库，超预期完成了收入目标。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达 18.6%，增速列全市第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税占比 89.9%，列全市第一。二是盘活存量有新作为。建立“定期清理、限期使用、超期收回”长效机制，对财政存量定期清理盘活，全年盘活结转结余存量资金 14005 万元，全部统筹用于保障“三保”及其他重点项目支出，增强了财政保障能力。三是向上争资有新成效。紧密跟踪对接，把握政策动态，找准资金保障重点，强化沟通对接，精准开展向上争资工作。2024 年向上争取转移支付资金 155651 万元，争取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105775 万元，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增添动力。

2. 持续优化结构，不断增进民生福祉。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倾心倾力、惠民利民，切实解民忧、惠民生，

全年民生支出 207604 万元，不断提高社会基本公共服务共享水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一是兜牢社会保障底线。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城乡低保标准、特困人员供养标准实现 18 年连涨，向困难群众发放一次性生活补助。建成“5+2”就业之家 53 家，新增城镇就业 3100 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9327 万元。完善形成“一中心+三区域性中心敬老院”的养老服务格局，5 家“一老一小幸福院”建成使用，建设家庭养老床位 185 户，5 个老年助餐点和 1 个集中配餐点投入运营。落实惠民殡葬政策，全面降低公益性墓地、殡仪馆收费标准。

二是保障教育优先发展。落实“两个只增不减”要求，持续做好各学段教育经费保障，全县教育支出 45246 万元，较上年增长 2.4%。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福利不低于本地区公务员平均工资水平政策；及时拨付各中小学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保障机制实现全覆盖；支持教育办学条件改善，产教融合职业学校建设有序推进，横峰中学宿舍楼基本建设完成；支持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推进职普融通发展。

三是推进健康横峰建设。全年卫生健康支出 12274 万元，免费提供新生儿疾病筛查服务，免费为适龄女生接种 HPV 疫苗，资助新生儿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普惠性、公平性和服务质量有了新的改善和提升。

四是推动文化体育事业发展。安排农村文化建设、送戏下乡、农家书屋等文化活动开展及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

安排彩票公益金建设一批体育场、篮球场和体育健身设施，促进文化体育事业繁荣发展，切实丰富城乡群众的文化活动。

3. 强化资金统筹，推动城乡协调发展。一是**推动乡村振兴**。统筹安排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9900 万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连续 7 年在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考核中被评为“好”等次。坚守粮食安全底线，顺利完成粮食生产任务。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落实水稻制种 4.2 万亩、油菜制种 1.4 万亩。二是**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申报专项债券资金支持西门东路、人民大道南延、兴业路、通达西大道建设，争取增发国债资金启动城区排水排涝项目建设，系统推进城区易涝点治理，解决雨季积水的“老大难”，让城市功能更加完善。三是**加大交通领域投入**。支持实施农村道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41.7 公里，完成危桥改造 4 座，推进了我县综合交通运输发展，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交通运输环境。四是**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全年节能环保统筹 3582 万元，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PM2.5 浓度、空气优良率等主要指标稳居全省前列。全面落实林长制、河（湖）长制，支持营造林 1 万余亩、退化林修复 3300 余亩，安排专项资金用于松材线虫病防控。

4. 深化财税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做好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2024 年度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 136 个，开展绩效评价项目 1989 个，聘请第三方机构对 18 个项目开

展重点评价，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二是加大监督管理力度。**深入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细化部门预决算公开范围及内容，切实提高预决算公开信息质量，打造阳光透明政府，全县 129 个县级预算单位和 10 个乡镇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预决算公开，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深入推进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组建工作专班，成立多个检查小组，对所有乡镇全覆盖检查，并跟踪问题整改，并移送问题线索；持续开展会计信息检查，对 1 个乡镇、6 个县直单位和 2 个代理记账公司开展了检查，共发现问题 14 个，均已整改到位，切实推动财务规范化。**三是推进国资国企改革。**持续推进国有企业改革，优化资产资源配置，提高国有资本运营效率和经济、社会效益。加强国有企业监管，完善国有资产处置监督管理办法，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四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发挥财政金融工具杠杆作用，切实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撬动“财园信贷通”“财农信贷通”贷款超过 16600 万元，助力市场主体纾困发展。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高供应商参与便利度，降低供应商交易成本，全县公开招标和非公开招标项目，全部采用“不见面开标+远程异地评标”方式，不见面开标率及远程异地评标率占比均为 100%。按照“非禁即入”的原则，放宽中介入驻投资评审管理系统准入条件，引导中介机构入驻江西省投资评审管理系统，扎实开展财政预算评审工作，2024 年完成项目评审 201 个，送审金额约 72478 万元，净核减金额 7449 万元，净核减率约 10.28%。

5. 聚焦风险防控，全力筑牢安全根基。统筹发展和安全的关系，树牢底线思维，推动财政平稳运行。**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预算编制时，确保“三保”足额安排、不留缺口；预算执行时，坚持“三保”支出优先顺序；健全“三保”资金专户管理制度，坚持库款优先用于“三保”。**二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全面落实国家一揽子隐性债务化解政策，有序推进存量债务置换和“清零”。加强法定债务管理，将法定债务本息资金全额纳入年度预算，并争取更多的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到期本金。**三是加强财会监督。**开展财会专项行动，推进乡镇财政资金管理使用专项整治，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乡、村两级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文件。同时，认真落实新修订的《江西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向人大常委会专项报告全县国有资产、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2024年成绩的取得，是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和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县人大依法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的结果，是全县人民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奋力拼搏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还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受经济发展趋势和招商引资政策影响，重点行业税源减少，财政增收压力较大，“三保”和还本付息压力不断加大，收支矛盾突出；零基预算改革有待深化，财政资金管理还需加强，部分资金支出进度偏慢，资金使用绩效不佳，等等。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认真研究，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5 年，县财政部门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的目标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大力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绩效，兜牢兜实“三保”底线，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为建设现代化幸福美好新横峰提供坚强财政保障。

（一）2025 年预算草案

1.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7830 万元，较 2024 年执行数增长 1.2%，地方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7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783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497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45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3058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600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570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0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2365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4627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 768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133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23652 万元；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5691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30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5817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59553 万元（含专化隐资金 408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723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9139 万元，上解支出 1000 万元，调出资金 30586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616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72362 万元。收支平衡。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8633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61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802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6727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824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8486 万元），基金本年结余 190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7876 万元。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0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601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 万元，调出资金 6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6018 万元。收支平衡。

（二）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5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50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5500 万元。新增的债务限额已纳入 2025 年预算，用于乡村环境整治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农村道路危桥改造、教育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至此，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66872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58950 万元，

专项债务限额 509771 万元。

2025 年我县到期地方政府债务本金 3217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本金 11338 万元，专项债务本金 20837 万元。2025 年地方政府债务付息支出 1684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4559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2286 万元。拟通过多渠道筹集资金确保如期偿还。

2025 年部门预算请一并予以审议。

三、扎实做好 2025 年各项财政工作

2025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为实现“十五五”规划良好开局打牢基础的关键之年，做好财政工作责任重大、意义重大，财政部门将强化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坚持稳字当头，认真做好全年各项工作。

一是强化财政资源统筹，推动财政平稳运行。加强经济形势分析研判和财政收入征管，确保各方面收入应收尽收、颗粒归仓。做好项目谋划和储备，积极争取上级转移支付、专项债券和超长期特别国债，争取更多“两重”“两新”项目资金支持。进一步对国有资产进行摸底梳理，精准识别闲置或低效资产，调动国有资产活力，发挥国有资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招商引资高质量发展，加大实体经济支持力度，运用“财园信贷通”“财农信贷通”和“科贷通”等财政金融工具，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杠杆撬动作用，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壮大，努力培植重点税源和新兴优质税源。

二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兜实民生底线。严格落实

过紧日子要求，持续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牢固树立“有多少钱办多少事”理念，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严控“三公”经费规模，严禁超范围、超标准开支，算好花好每一分钱，把节省出来的资金用于保障改善民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重点加大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项目保障力度。突出就业优待导向，重点扶持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脱贫户等群体就业创业，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全面落实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残疾人保障等政策，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做好困难兜底保障。发展普惠养老服务，提升城市居家社区和农村养老服务能力，加强普惠育幼服务体系建设。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落实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落实种粮农民各项补贴政策，保障农民种粮收益，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农业产业发展，持续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坚持教育优先发展，落实教育投入责任，推进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推动公立医院改革与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提升城乡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支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加大生态环保投入力度，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三是持续深化财税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效能。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不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改革成果运用，提升财政预算管理水平和。以建立现代预算制度为目标，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基数”观念和支出固化僵化格局。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强化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扩大重点绩效评价范围，推

动提高预算部门整体绩效水平，提高绩效评价质量，确保财政资源高效配置；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综合衡量政策和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用好绩效评价结果，形成评价、反馈、整改、提升良性循环。加强财会监督，以规范财政财务管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强化与人大监督、民主监督的高效协同，增强与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的联动性，强化信息共享，形成监督合力，提升财会监督效能。

四是坚决守住底线，防范化解财政风险。树立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把防风险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高度警惕和防范财政领域风险，促进财政平稳运行、可持续发展。守住“三保”风险底线，始终将“三保”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坚持“三保”预算编制、支出执行、库款保障“三个优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推动金融、资产、化债政策协同联动，进一步盘活存量资金、资产和资源，统筹用于化解存量债务，有序推动融资平台按年度计划退出；足额落实法定债务还本付息资金，将政府债务风险控制在合理区间；紧盯国家一揽子隐性债务化解政策，努力争取更大规模的债券额度支持。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财政工作重任在肩，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依法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下，真抓实干，攻坚克难，砥砺奋进，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建设现代化幸福美好新横峰贡献财政力量！

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秘书处

2025 年 2 月
